



中國信託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5 日

中信(投信)字第 11102254001 號

主旨：本公司所經理之「中國信託臺灣ESG永續關鍵半導體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自111年2月15日起進行初級市場申購控管，謹此公告。

說明：

一、依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20條第1項規定辦理。

二、本基金111年1月底收益分配之第一階段評價結果業於111年2月8日發佈公告，並定於111年2月22日進行除息。為避免即日起至111年2月21日止，因本基金在外發行單位數增長導致應配發總金額超過111年1月底評價之可配發總金額數字及保障即有基金受益人之權益，故擬自111年2月15日起進行本基金初級市場申購控管。本基金每營業日之初級市場申購控管內容，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說明。

三、投資人如因故無法進行本基金初級市場申購者，仍可透過次級市場交易，委託證券經紀商於證券交易市場買進本基金受益憑證。

四、本基金投資風險說明：

(一)ETF 於除息交易前市場波動幅度可能較大，市價相對於淨值可能出現大幅溢價或折價情況，投資人交易時應審慎評估相關風險。

(二) 本基金上市後的次級市場成交價格可能不同於基金每營業日結算所得之淨值，而有折/溢價之交易風險。本基金於上市日後將依臺灣證交所規定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盤中估計淨值供投資人參考。計算盤中估計淨值因評價時點及資訊來源不同，與實際基金淨值計算或有差異，投資人應注意盤中估計淨值與實際淨值可能有誤差值之風險，經理公司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的本基金盤中估計淨值僅供投資人參考，實際淨值應以本公司最終公告之每日淨值為準。

